

证券代码：300681

证券简称：英搏尔

公告编号：2023-054

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于近期下发的关于对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搏尔”或“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3】第 225 号）（以下简称“年报问询函”）的要求，公司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年审会计师”）对年报问询函所提出的相关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现将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问题一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0.06 亿元、-1.41 亿元，同比分别上升 105.55%、下滑 18.19%；其中，“新能源”“场地车及其他”业务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5.97 亿元、2.62 亿元，同比分别上升 148.98%、63.75%，前述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9.69%、49.03%，较上年同期分别下滑 1.37 个百分点、4.20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分别为 4,639.35 万元、6,288.94 万元，同比分别上升 24.94%、64.74%。

（1）请结合公司业务模式、信用政策与结算方式、售价及成本变动等情况，量化分析公司营业收入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变动方向及幅度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

（2）请结合公司各类业务产品供求情况、行业政策变化、公司所处行业地位、议价能力、原材料价格变动趋势等，量化分析公司“新能源”“场地车及其他”业务营业收入大幅上升、毛利率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关情况是否一致。

（3）请补充说明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构成，与营业收入变动幅度

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请结合公司业务模式、信用政策与结算方式、售价及成本变动等情况，量化分析公司营业收入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变动方向及幅度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的业务模式为以销定产模式，公司的产品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等领域，为新能源汽车的核心零部件之一。公司产品原材料主要由电子元器件、硅钢片、永磁体、漆包线以及铝质结构件等构成，其中电子元器件主要包括芯片、电容器件以及功率半导体器件等，占公司产品成本比重较高，为公司产品重要组成部分。

公司处于新能源汽车行业的中游环节，与下游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息息相关。公司主要客户为下游整车厂商，基于客户具有良好的资金实力、市场美誉度以及良好历史还款记录的情况下，公司对信誉好、资质强的客户给予一定的信用期，一般情况下，公司给予微型低速电动车厂商信用期为1至2个月，纯电动乘用车厂商信用期一般为3个月左右。而部分营业规模较小客户则采用现款现货。公司与客户的结算方式主要为银行转账及银行承兑汇票。

2022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05.5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18.2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率，远远小于营业收入增长率，主要原因一方面系公司经营规模进一步扩大，营业收入持续增长，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变动趋势一致，具有合理性；另一方面公司主要材料，如硅钢片、电子元器件、永磁体等材料，在采购过程中需要预付货款或货到付款，公司进行有效备货以及控制采购价格，保障生产经营所需，积极满足客户的订单交期需求，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较快；另外，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退回以前年度政府补助，导致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0,494.83	54,913.56	85,581.27	155.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79.45	19.30	3,660.15	18,964.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10.92	7,658.78	6,152.14	80.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985.20	62,591.64	95,393.56	152.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3,026.08	49,484.35	73,541.73	148.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184.89	13,043.26	9,141.63	70.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73.96	1,337.34	4,036.62	301.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79.45	10,628.68	10,850.77	102.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064.38	74,493.64	97,570.74	130.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79.18	-11,901.99	-2,177.19	-18.29
营业收入	200,572.61	97,579.98	102,992.63	105.55
应收账款净额	51,685.99	38,860.68	12,825.31	33.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项目本期增加 85,581.27 万元，增长 155.85%，本期营业收入增长率为 105.55%，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长率快于与营业收入增长率，主要原因系本期客户销售回款率在 70%左右，好于 2021 年销售回款率 60%左右，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长率高于营业收入增长率。

收到的税费返还项目本期增加 3,660.15 万元，主要原因系本期公司收到增值税留抵税返还增加。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本期增加 6,152.14 万元，主要原因系 2022 年收到的政府补助及理财利息收入增加，其中收到的政府补助与上期相比增加 5,722.32 万元，利息收入与上期相比增加 837.40 万元。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项目本期增加 73,541.73 万元，增长 148.62%，增长主要原因系下游市场需求旺盛，公司营业规模和在手订单增加，公司加大生产并加大战略储备以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及短缺风险，导致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大幅度增长。

支付的各项税费项目本期增加 4,036.62 万元，增长 301.84%，主要原因系随着营业收入增长，公司缴纳增值税及相关税金大幅度增加。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本期增加 10,850.77 万元，增长 102.09%，主要原因系退回以前年度政府补助，及随着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公司发生的管理费用、研发费用等期间费用大幅度增加。

综上所述，公司营业收入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变动方向及幅度不一致具有合理性。

二、请结合公司各类业务产品供求情况、行业政策变化、公司所处行业地位、议价能力、原材料价格变动趋势等，量化分析公司“新能源”“场地车及其他”业务营业收入大幅上升、毛利率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关情况是否一致。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22 年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705.8 万辆和 688.7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96.9%和 93.4%。其中新能源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 671.6 万辆和 654.9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97.77%和 94.26%；新能源商用车产销分别完成 34.2 万辆和 33.8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81.84%和 78.89%；2022 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05.55%，与新能源汽车行业增长情况基本一致，收入快速增长具有合理性。

2022 年度，公司“新能源”和“场地车及其他”行业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新能源	159,706.38	144,223.88	9.69	148.98	152.81	-1.37
场地车及其他	26,232.93	13,370.45	49.03	63.75	78.44	-4.20

2022 年度，公司新能源产品毛利率同比下降 1.37%，场地车及其他毛利率同比下降 4.20%。上述两类业务分产品的收入成本毛利率情况如下：

1、新能源

新能源产品的主要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比上年同期变动百分比		
	营业收入 (万元)	营业成本 (万元)	销售数量 (万台套)	销售单价 (元)	单位成本 (元)	毛利率 (%)	销售单价 (%)	单位成本 (%)	毛利率 (%)

电驱总成	55,184.44	53,456.96	7.90	6,987.14	6,768.42	3.13	5.26	6.26	-0.91
电源总成	65,949.27	57,555.22	56.41	1,169.11	1,020.30	12.73	-11.96	-4.61	-6.72
电机控制器	34,593.95	30,017.16	29.52	1,171.84	1,016.81	13.23	12.24	6.26	4.88
DC-DC转换器	1,939.73	1,560.60	3.28	590.88	475.39	19.55	99.60	121.97	-8.11
车载充电机	566.65	379.73	0.59	963.69	645.80	32.99	-19.11	-11.31	-5.90
交流感应电动机	136.41	144.98	0.03	5,391.70	5,730.57	-6.29	-37.63	-55.73	43.47
永磁同步电动机	415.40	436.05	0.23	1,764.64	1,852.39	-4.97	8.07	3.08	5.08
电子油门踏板及其他	920.53	673.17	21.10	43.63	31.91	26.87	-64.33	-56.10	-13.70
合计	159,706.38	144,223.88	119.06	1,341.41	1,211.37	9.69	-16.49	-15.20	-1.37

公司新能源产品主要为电驱总成、电源总成、电机控制器，三项合计收入占比 97.51%，其单价、单位成本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1) 电驱总成

2022 年度公司新能源电驱总成产品营业收入 55,184.44 万元，销售平均单价 6,987.14 元，平均单位成本 6,768.42 元，单位售价上升 5.26%，单位成本上升 6.26%，主要系公司驱动总成的产品结构在发生变化，销量已由以二合一总成产品为主逐步转向以三合一甚至五合一为主，因此单位售价及单位成本均呈现上升趋势；平均毛利率为 3.13%，同比下降 0.91%，主要原因包括：一方面，驱动总成产品中主要材料为硅钢片、漆包线、永磁体，主要材料受大宗商品（铜、铝、稀土）价格波动影响较大，同时公司报告期内主要销售的为传统圆线电机，相比未来主推的扁线电机，传统电机附加值低、产品同质化高、议价能力弱，导致毛利率较低；另一方面，新能源汽车产销大幅增长，产业链相关企业的营收出现快速增长，但在行业驱动因素逐渐由政策向市场转移的情况下，从整车到驱动系统行业均采用规模优先、价格策略来快速提升市占率，导致竞争加剧。因此，无论

是整车还是驱动系统零部件企业利润水平均不高。

公司的驱动总成产品目前仍处于占领市场阶段，公司也已与吉利系其他公司相关车型达成定点并量产。公司在总成类产品研究开发方面持续投入，有利于公司保持产品市场竞争力。随着大宗材料价格回落及供应链畅通、芯片国产替代加快，同时公司不断加强生产工艺改进和技术创新，通过集成芯驱动系统方案升级，扁线电机的规模化生产及功率器件（IGBT、SiC）价格回归正常，公司产品成本将有所下降，产品也更具有市场竞争力。未来随着公司驱动总成在多种车型的推广应用，定点车型的不断量产，规模经济逐渐凸显，产品毛利率有望回升至合理水平。

（2）电源总成

2022 年度公司新能源电源总成营业收入 65,949.27 万元，销售平均单价 1,169.11 元，平均单位成本 1,020.30 元，平均毛利率为 12.73%，单位售价下降 11.96%，单位成本下降 4.61%，毛利率下降 6.72%。主要原因包括：一方面，公司电源总成中以五菱宏光 MINI-EV 为主单位售价较低的三合一低功率总成产品的销售占比相比上期增加；另一方面，在 2021 年度针对部分原材料紧缺、成本上涨的情况，公司与部分主要客户洽谈取得了部分价格补偿，因此 2021 年单位售价要高于 2022 年的单位售价。综合导致电源总成产品单位售价下降变动率高于单位成本下降变动率，毛利率下降合理。

（3）电机控制器

2022 年度公司新能源电机控制器营业收入 34,593.95 万元，销售平均单价 1,171.84 元，平均单位成本 1,016.81 元，平均毛利率为 13.23%，销售单价上升 12.24%，单位成本上升 6.26%，毛利率上升 4.88%。主要原因系公司产品应用领域结构变化，随着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2022 年公司电机控制器应用领域由 A00 级新能源电动车为主扩展到 A0 级及以上新能源电动车，控制器的功率性能根据车型升级而增大，因此单位成本及单位售价均呈现上升趋势，单位成本的上升幅度小于单位售价的上升幅度，毛利率上升合理。

2、场地车及其他

场地车及其他产品的主要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						比上年同期变动百分比		
	营业收入 (万元)	营业成本 (万元)	销售数量 (万台套)	销售单价 (元)	单位成本 (元)	毛利率 (%)	销售单价 (%)	单位成本 (%)	毛利率 (%)
电驱总成	744.20	407.45	0.12	6,001.58	3,285.89	45.25	-1.31	-2.45	0.63
电源总成	182.40	99.97	0.07	2,464.82	1,350.89	45.19	34.26	4.03	15.92
电机控制器	11,174.24	5,775.86	8.62	1,297.05	670.43	48.31	-3.46	-9.19	3.26
DC-DC转换器	1,325.61	1,005.81	7.41	178.98	135.80	24.12	17.38	25.58	-4.96
车载充电机	1,024.02	873.47	1.52	673.17	574.20	14.70	0.39	11.91	-8.78
电机	1,497.27	1,604.04	0.68	2,203.49	2,360.61	-7.13	-1.32	-7.37	6.99
电子油门踏板及其他	10,285.19	3,603.85	181.03	56.81	19.91	64.96	-41.39	21.48	-18.13
合计	26,232.93	13,370.45	199.45	131.53	67.04	49.03	-40.09	-34.72	-4.20

公司场地车及其他主要为电机控制器、电子油门踏板及其他，两项合计收入占比为 81.80%，其单价、单位成本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1) 电机控制器

2022 年场地车及其他中电机控制器产品营业收入 11,174.24 万元，销售平均单价 1,297.05 元，平均单位成本 670.43 元，毛利率 48.31%，同比单位售价下降 3.46%，单位成本下降 9.19%，毛利率上升 3.26%。主要原因包括：一方面，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丰富产品的应用场景的市场策略，客户群体增多，销售单价较高的产品的比重相比 2021 年有所下降，因此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均呈现下降趋势；另一方面，经历 2021 年“芯片涨价大潮”后，市场芯片价格在 2022 年逐步回落，公司电机控制器产品所需的主要材料 IGBT、MOSFET 及芯片的采购均价均存在一定幅度的下降，同时，公司积极推进国产替代，与国内芯片企业加强合作，解决芯片“卡脖子”问题，实现供应链的自主可控，并降低成本。综合导致公司电机控制器单位成本下降变动率高于单位售价下降变动，毛利率上升具有合理性。

(2) 电子油门踏板及其他

2022 年场地车及其他中电子油门踏板及其他产品营业收入 10,285.19 万元，营业成本 3,603.85 万元，毛利率为 64.96%，同比下降 18.13%。电子油门踏板及其他产品中租赁、销售材料、废料及劳务等其他业务收入 7,661.15 万元，其他业务成本为 1,965.19 万元，毛利率为 74.35%，同比下降 15.38%，主要系经历 2021 年材料涨价后，在 2022 年逐步回落，公司本年度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情况下出售部分材料的价格下降，导致对应毛利率下降。电子油门踏板及其他产品毛利率下降具有合理性。

3、可比上市公司综合毛利率比较

公司的主营产品为电机控制器、驱动总成、电源总成、电机、DC-DC 转换器、车载充电机等，主营产品可分为驱动（含电机控制器、电机、驱动总成）和电源（含 DC-DC 转换器、车载充电机、电源总成）两个业务板块，公司 2022 年度驱动类业务、电源类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3.49%、13.66%，各业务板块的可比上市公司情况如下：

（1）驱动类业务毛利率比较

公司选取电机控制器、驱动总成类业务占比较高且单独列示毛利率数据的上市公司英威腾、大洋电机、精进电动进行比较分析。2022 年毛利率比较情况如下表：

项目	对应业务	2022 年毛利率
英威腾	电机控制器	24.03%
大洋电机	新能源车辆动力总成系统	12.36%
精进电动	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	-1.20%
可比公司平均值	-	11.73%
英搏尔	驱动类业务	13.49%

资料来源：同花顺 IFind，相关公司的定期报告。

注：表格中相关可比公司的毛利率均为对应业务的毛利率。

从上表可见，2022 年公司驱动类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毛利率相比，差异不大，具体情况如下：

A、公司驱动类业务毛利率与大洋电机新能源车辆动力总成系统毛利率基本

一致，差异较小。

B、公司驱动类业务毛利率低于英威腾电动汽车电机控制器的毛利率，主要系英威腾开展的新能源汽车相关业务以电机控制器为主，电机控制器产品市场较为成熟，而公司总成类产品包含电机控制器、电机、减速器，公司总成类产品占比较高，该产品目前处于占领市场阶段，竞争较为激烈且总成类产品中电机、减速器成本受大宗物料影响较大，且大宗物料处于高位运行，导致总成类产品毛利率低于电机控制器毛利，因此公司驱动类业务毛利率低于英威腾电机控制器毛利率。

C、公司驱动类业务毛利率高于精进电动新能源企业电驱动系统的毛利率，主要系精进电动核心业务为电机产品，其产品成本受大宗物料影响较大，且大宗物料处于高位运行，导致电机的毛利率低于公司驱动类业务毛利率，精进电动毛利率也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2) 电源类业务毛利率比较

上市公司欣锐科技及威迈斯主要从事电源类业务，与公司电源类业务较为接近，故选取欣锐科技及威迈斯作为电源类业务的同行业可比公司。2022年毛利率比较情况如下表：

项目	对应业务	2022年毛利率
欣锐科技	综合业务	13.73%
威迈斯	电源类业务	20.00%
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	-	16.87%
英搏尔	电源类业务	13.66%

资料来源：同花顺 IFind，相关公司的定期报告。

注：表格中相关可比公司的毛利率均为对应业务的毛利率。

由上表可见，公司电源类业务毛利率基本与欣锐科技基本一致，略低于威迈斯电源类业务的毛利率，与行业平均水平差异较小。

综上所述，公司各项业务的产品毛利率与可比上市公司毛利率差异较小。

三、请补充说明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构成，与营业收入变动幅度

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

1、销售费用

公司销售费用各项明细增长情况与营业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百分比
职工薪酬	1,327.74	1,123.90	203.84	18.14%
售后服务费用	2,042.24	1,296.88	745.36	57.47%
股权激励	490.10	468.54	21.56	4.60%
差旅费	383.56	438.79	-55.23	-12.59%
招待费	182.29	208.57	-26.28	-12.60%
办公费	115.10	99.94	15.16	15.18%
样品	46.20	27.92	18.28	65.45%
折旧费	52.13	48.63	3.50	7.19%
合计	4,639.35	3,713.18	926.17	24.94%
营业收入	200,572.61	97,579.98	102,992.63	105.55%

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销售费用分别为 3,713.18 万元、4,639.3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81%、2.31%。2022 年销售费用比 2021 年增加 926.17 万元，主要系 2022 年计提的售后服务费增加 745.36 万元及职工薪酬上升 203.84 万元所致。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售后服务费用、股权激励费、差旅费等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1) 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与销售人员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销售费用职工薪酬（万元）	1,327.74	1,123.90
销售人员平均人数（人）	89	86
销售人员年平均薪酬（万元/人）	14.92	13.07

注：销售人员平均人数=各期内公司每月销售人员汇总数/当期月份数

自 2021 年以来，新能源汽车的蓬勃发展为公司业绩带来了较大的提升，公司营业收入屡创新高，公司下属子公司山东英搏尔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英搏尔”）也增设销售部门，增加聘用销售人员，公司整体销售人员平均人数

由 2021 年的 86 人上升至 2022 年的 89 人，同时，公司持续改善相关人员薪资水平，完善薪酬奖励制度，人均薪酬持续上升，故 2022 年销售人员年平均薪酬较 2021 年上升 1.85 万元/人。

(2) 售后服务费

2021 年、2022 年售后服务费在销售费用中占比分别为 34.93%、44.02%，占比较高，售后服务费随着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而增长。公司主要产品作为新能源汽车的核心零部件，技术含量高，生产工艺复杂，客户对产品质量要求较高，尽管公司产品质量优良，获得众多客户认可，但仍会存在少量需公司维修或者置换的情形，该项维修支出或者置换领料计入售后服务费。

报告期内，公司售后服务费计提额、发生额和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备注
期初售后服务费	1,383.34	861.63	A
本期主营业务收入	191,254.31	92,426.29	B
当期末售后服务费	2,289.96	1,383.34	C=B*计提比例
本期末应计提售后服务费	906.62	521.71	D=C-A
本期实际发生售后服务费	1,135.62	775.17	E
销售费用中售后服务费	2,042.24	1,296.88	F=D+E

注：计提比例为公司结合行业惯例、质保年限、历史售后维修/置换等数据确定。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保持上升趋势，为确保售后服务费可涵盖各年发生售后服务费，公司计提金额也随着收入上升而增加。公司根据全年收入情况结合历史经验充分计提售后服务费，符合行业惯例。

(3) 股权激励

2020 年 12 月 1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2020 年 12 月 10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168 名激励对象授予 407.60 万份股票期权。

2021 年 11 月 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珠海英搏

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的议案》，同意向 21 名激励对象授予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 20.80 万份股票期权，授予日为 2021 年 11 月 4 日。

2021 年 12 月 1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2021 年 12 月 17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16 名激励对象授予 380 万份股票期权。

2022 年 9 月 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的议案》，同意向 6 名激励对象授予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 38 万份股票期权，授予日为 2022 年 9 月 2 日。

2021 年、2022 年公司分别确认销售费用项下股权激励费用 468.54 万元、490.10 万元。本年度两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2020 年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和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2021 年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涉及 2022 年净利润指标未达成，因此股权激励费用未发生大幅增长，与 2021 年相比较为平稳。

2、管理费用

公司管理费用各项明细增长情况与营业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百分比
职工薪酬	3,643.83	1,976.07	1,667.76	84.40%
办公费	1,051.00	550.03	500.97	91.08%
折旧与摊销	761.51	569.26	192.25	33.77%
股权激励	174.62	376.09	-201.47	-53.57%
中介服务费	536.91	200.20	336.71	168.19%
业务招待费	51.76	61.85	-10.09	-16.31%
差旅费	58.50	54.88	3.62	6.60%
其他费用	10.80	29.00	-18.20	-62.76%
合计	6,288.93	3,817.38	2,471.55	64.74%
营业收入	200,572.61	97,579.98	102,992.63	105.55%

2021 年、2022 年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3,817.38 万元、6,288.9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91%、3.14%。2022 年管理费用较 2021 年增加 2,471.55

万元，主要系 2022 年计提的职工薪酬上升 1,667.76 万元、办公费上升 500.97 万元所致。

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办公费、折旧及摊销等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1）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与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管理费用职工薪酬（万元）	3,643.83	1,976.07
管理人员平均人数（人）	239	156
管理人员年平均薪酬（万元/人）	15.25	12.67

注：管理人员平均人数=各期内公司每月计入管理费用的人员汇总数/当期月份数

随着业务扩大，2021 年下半年开始，公司采购部、企业管理部、证券部、总经办等人员有所增加，业务支持部门增设供应链中心、安环部及资产管理部，子公司山东英搏尔人员配置逐步到位，整体人员增加，同时人均薪酬亦小幅上升，2022 年较 2021 年职工年薪酬有较大幅度增长。

（2）折旧与摊销

2022 年公司管理费用项下折旧与摊销金额较 2021 年有所增长，主要本年度购入管理用固定资产增加折旧与摊销费用。

（3）办公费

2022 年公司管理费用下办公费较 2021 年上升，主要系业务规模增大，相应管理人员增加后日常办公费用支出增加。除规模影响办公费用开支增加外，主要原因系当期新增工衣定制费用、办公区域零星装修工程及如职业病防治等员工关怀相关办公费支出增加导致。

综上，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与营业收入变动幅度不一致具有合理性。

年审会计师核查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过程

1、了解公司主营业务情况，了解公司产业上下游情况，分析公司的业务模式，并结合公司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结算方式、期后回款等，核查公司客户回款的真实性；

2、获取公司编制现金流量相关数据，分别同财务报表数据及账簿等核对，复核相关会计科目数据勾稽是否一致和分类的合理性，关注公司现金流量表项目是否恰当列报；

3、抽取并查阅了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签署的合作框架协议或者合同、订单，核实公司供应商约定的采购内容、信用政策、结算方式及周期，查看付款条件以及付款审批，进行原始凭证的抽查，确认本期采购交易真实性；

4、获取公司各个季度的营业收入及期间费用等明细，分析各个季度营业收入及期间费用占比情况，分析季度波动变化大的原因，核查公司收入确认及期间费用会计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5、对营业收入金额和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客户执行函证程序，核查公司营业收入和应收账款的真实性；

二、核查意见

基于实施的审计程序，年审会计师认为：

公司上述回复中有关营业收入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方向及幅度不一致的情况、各季度净利润波动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分析与我们执行公司审计过程中了解的相关情况没有重大不一致的情形，相关会计处理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问题二

公司一至四季度分别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7.5 万元、371.84 万元、-551.85 万元、-2,916.70 万元，各季度扣非后净

利率分别为 0.56%、0.72%、-1.09%、-4.64%，差异较大。请结合各季度业务开展情况、产销水平、收入确认及成本费用归集过程等，说明各季度扣非后净利润波动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收入及转结成本费用等情形，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公司 2022 年各季度业务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合计
营业收入	35,250.08	51,642.88	50,826.44	62,853.21	200,572.61
营业成本	29,550.44	44,743.77	45,051.95	48,702.08	168,048.23
毛利率（%）	16.17	13.37	11.36	22.51	16.22
销售费用	754.02	925.41	1,019.29	1,940.63	4,639.35
管理费用	1,292.97	1,512.49	1,652.54	1,830.93	6,288.94
研发费用	3,253.32	4,068.80	4,547.98	2,918.44	14,788.55
财务费用	415.31	513.05	79.26	202.56	1,210.19
总费用	5,715.63	7,019.76	7,299.08	6,892.57	26,927.02
费用率（%）	16.21	13.59	14.36	10.97	13.43
其他收益	2,352.38	524.41	1,460.75	2,762.34	7,099.87
信用减值损失	-141.16	-516.90	151.48	-10,485.29	-10,991.87
净利润	1,844.67	895.27	515.10	-794.89	2,460.15
净利率（%）	5.23	1.73	1.01	-1.26	1.23

公司 2022 年各季度净利润随着营业收入和费用率的变化波动较大，主要系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及技术迭代加速，各季度营业收入随着产品结构的变化有一个调整过程，新能源汽车产业正迎来快速发展的市场大机遇，公司 2005 年成立伊始一直专注新能源。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22 年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705.8 万辆和 688.7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96.9%和 93.4%，呈现产销两旺局面，公司一直为提高产能做准备。

整体上看，公司各季度营业收入呈现一定波动，主要受下游整车厂市场需求及订单影响；各季度产品毛利率整体保持相对稳定，各季度费用率大致与营业收入呈现反向波动，主要原因系折旧、固定人员薪酬等费用是相对固定的，随着收

入的增长，费用率会有所下降。第四季度净利润下降较大，主要系公司对应收威马汽车和雷丁汽车款项合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10,120.94 万元所致。各季度净利率主要受收入规模及费用率波动影响。

公司 2022 年各季度的产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台

产品名称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产量	销量	产量	销量	产量	销量	产量	销量
电机控制器	11.84	9.48	11.06	11.73	24.78	22.57	22.15	24.03
DC-DC 转换器	2.65	3.15	2.46	2.43	4.24	3.92	5.11	4.85
充电机	0.78	0.93	0.89	1.08	0.84	0.62	0.89	0.90
电驱总成	2.85	1.57	1.36	2.67	2.03	1.85	2.51	1.93
电源总成	13.81	11.07	11.96	13.14	21.89	13.76	16.70	19.34
电子油门踏板及其他	1.64	0.76	1.54	1.13	2.09	3.30	2.81	2.78
电机	0.39	0.32	0.38	0.36	0.24	0.18	0.32	0.42
总计	33.96	27.28	29.66	32.53	56.09	46.20	50.48	54.24

报告期内，公司各季度产品销量以控制器、DC-DC 转换器、电驱总成、电源总成等产品为主，各季度销量合计分别为 27.28 万台、32.53 万台、46.20 万台、54.24 万台，主要产品销量在各季度呈平稳增长趋势。

公司主要产品各季度平稳增长具体情况如下：

(1) 电机控制器：近年来，以五菱宏光 MINI-EV 为代表的 A00 级新能源汽车由于成本低、性能好等原因受到广大消费者的热捧，成为新能源汽车领域的重要组成部分。在 A00 级电动车领域，公司合作客户车型包括上汽通用五菱的五菱宏光 MINI 及宝骏、长安糯玉米、雷丁芒果等。以五菱宏光 MINI-EV 为例，该系列 A00 级新能源汽车在 2022 年销量达 55.41 万辆，销量居于电动车销量榜首；2022 年 5 月正式销售的 A00 级新能源汽车长安糯玉米也在 2022 年取得了 7.03 万辆销量。受该等 A00 级新能源电动车成功热销上市影响，公司为上述系列车型配套的单体电机控制器销量上升幅度较大。

(2) 电驱总成：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作为汽车的核心零部件，向多合一集成化、高压化、电机油冷、扁线化、高速化等方向发展，以达到技术降本、提质增效的目的。目前公司已经形成相对成熟的驱动总成类产品，在市场上推广上市

并逐渐得到广泛应用。

随着总成产品技术发展，公司在“三合一”驱动总成产品的基础上，逐步开发出“五合一”“六合一”驱动总成产品。目前公司的第三代“集成芯”产品，融合驱动总成与电源总成，实现进一步集成，该融合架构的动力系统核心零部件在行业内已具备相当的竞争优势。公司创新的“集成芯”技术，使公司主营的新能源汽车驱动总成产品具有高效能、轻量化、低成本等显著优势。公司已达成与吉利、上汽通用五菱、江淮、上汽大通、东风、合众等车企的长期合作，驱动总成销量整体向好。

(3) 电源总成：近年来，公司在第一代电源总成产品的基础上持续研发创新，开发出新一代电源总成得到市场认可。随着 A00 级五菱宏光 Mini-EV 的火爆、奇瑞 QQ 冰淇淋的销售以及江淮思皓花仙子推出，电源总成销量大幅增加，其中五菱宏光 Mini-EV 自 2020 年下半年推出以来，常年位居销量榜首，2022 年全年销量已达到 55.41 万辆；奇瑞的 QQ 冰淇淋 2022 年全年的销量达到 9.65 万辆。

前述 A00 级车型的热销极大地拉动了公司相关产品销量，带动公司相关产品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同时也有利于公司在新能源汽车行业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开发新客户，为公司未来收入持续增长奠定坚实基础。

二、各季度各产品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销售金额	占比 (%)						
电机控制器	6,778.93	19.23	9,179.89	17.78	18,065.52	35.54	23,661.24	37.65
电源总成	14,273.24	40.49	15,207.85	29.45	15,486.33	30.47	22,186.17	35.30
电驱总成	9,496.55	26.94	19,492.61	37.75	13,053.41	25.68	13,890.14	22.10
DC-DC 转换器	506.16	1.44	427.50	0.83	1,072.42	2.11	1,838.28	2.92
车载充电机	518.38	1.47	576.55	1.12	376.84	0.74	684.25	1.09
电机	572.75	1.62	743.10	1.44	399.37	0.79	791.46	1.26
电子油门踏板及其他	3,104.08	8.81	6,015.37	11.65	2,372.56	4.67	-198.32	-0.32
总计	35,250.08	100.00	51,642.88	100.00	50,826.44	100.00	62,853.21	100.00

公司的业务模式为以销定产，随着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根据市

场的需求组织安排生产经营，近年来，随着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及技术迭代加速，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核心零部件呈现集成化、高效化、高压化的发展趋势，2021年开始，公司产品已实现从单体类往总成类方向发展。目前公司已开发出第三代“集成芯”产品，融合驱动总成与电源总成，实现进一步的多功能集成，在行业内已具备相当的竞争优势。

2022年，公司营业收入主要由电机控制器、电源总成、驱动总成及DC-DC转换器构成，上述四项产品各季度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88.10%、85.80%、93.80%、97.97%。公司下半年营业收入占比整体高于上半年，主要原因为下游整车企业一般在上半年确定全年生产计划及预算，受春节、最终用户年终预算等因素影响，整车销量呈现下半年较高的情况。公司营业收入季节性分布与下游整车企业产销情况基本一致。

三、按照权责发生制归集各季度费用情况

1、销售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2022年合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311.48	0.88	316.57	0.61	353.57	0.70	346.11	0.55	1,327.74	0.66
售后服务费用	37.28	0.11	197.72	0.38	120.79	0.24	1,686.45	2.68	2,042.24	1.02
股权激励	271.11	0.77	215.29	0.42	261.50	0.51	-257.79	-0.41	490.10	0.24
差旅及招待费用	97.76	0.28	152.55	0.30	230.38	0.45	85.15	0.14	565.85	0.28
折旧费	13.74	0.04	11.37	0.02	12.92	0.03	14.10	0.02	52.13	0.03
办公费	22.67	0.06	31.90	0.06	32.25	0.06	28.28	0.04	115.10	0.06
样品	-	-	-	-	7.88	0.02	38.32	0.06	46.20	0.02
合计	754.02	2.14	925.41	1.79	1,019.29	2.01	1,940.63	3.09	4,639.35	2.31

注：表中占比为占各季度营业收入的比例。

从上表可见，公司销售费用发生额各季度呈上升趋势，第一季度销售费用处于较低水平，第二季度销售增加主要体现在售后服务费和差旅及招待费增加，第三季度销售费用增加主要体现为职工薪酬和差旅及招待费用增加，第四季度销售费用增加主要体现为售后服务费用的增加。各季度职工薪酬整体呈上升趋势；售

后服务费用第四季度增加为计提的售后服务费；差旅及招待费波动与客户走访频次及节假日拜访相关，第三季度节假日比较集中，同时下游整车企业一般在7-10月确定新项目及新产品，商业峰会与展会等也较多，故第三季度公司销售人员与客户洽谈、参会的次数增加，导致该季度差旅及招待费用较高；其他费用处于正常变动。

2、管理费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2022年合计	
	金额	占比 (%)								
职工薪酬	717.60	2.04	946.82	1.83	932.87	1.84	1,046.55	1.67	3,643.83	1.82
折旧与摊销	173.87	0.49	182.63	0.35	196.58	0.39	208.44	0.33	761.51	0.38
股权激励	115.43	0.33	68.68	0.13	79.95	0.16	-89.44	-0.14	174.62	0.09
中介服务费	82.42	0.23	19.64	0.04	128.20	0.25	306.64	0.49	536.91	0.27
差旅及业务招待费	11.08	0.03	48.84	0.09	26.71	0.05	23.64	0.04	110.26	0.05
办公费及其他	192.57	0.55	245.89	0.48	288.23	0.57	335.11	0.53	1,061.80	0.53
合计	1,292.97	3.67	1,512.49	2.93	1,652.54	3.25	1,830.93	2.91	6,288.94	3.14

注：表中占比为占各季度营业收入的比例。

从上表可见，第一季度管理费用处于低水平，第二、三、四季度管理费用增加主要体现为职工薪酬、中介服务费、办公费增加。各季度职工薪酬整体呈上升趋势，原因为新增人员产生的工资薪酬及部分人员绩效薪酬调整所致；中介服务费第三季度、第四季度增加为2022年下半年支付与再融资项目相关咨询服务费增加所致；办公费第三季度、第四季度持续增长为业务规模增大人员增加后日常办公费用支出增加。

3、研发费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2022年合计	
	金额	占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

		比 (%)		(%)		比 (%)		(%)		比 (%)
人工费用	1,636.23	4.64	2,065.30	4.00	2,320.79	4.57	2,262.16	3.60	8,284.48	4.13
直接投入	621.04	1.76	1,017.40	1.97	992.59	1.95	812.72	1.29	3,443.75	1.72
股权激励	657.93	1.87	464.52	0.90	654.97	1.29	-665.99	-1.06	1,111.42	0.55
折旧费与 长期费用 摊销	192.49	0.55	190.88	0.37	183.02	0.36	163.22	0.26	729.61	0.36
设备调试 费	44.62	0.13	120.23	0.23	163.92	0.32	255.87	0.41	584.64	0.29
无形资产 摊销	9.71	0.03	12.83	0.02	14.20	0.03	16.94	0.03	53.69	0.03
其他	91.30	0.26	197.64	0.38	218.49	0.43	73.52	0.12	580.95	0.29
合计	3,253.32	9.23	4,068.80	7.88	4,547.98	8.95	2,918.44	4.64	14,788.55	7.37

注：表中占比为占各季度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2年各季度研发费用呈现逐季增长趋势，主要系公司不断研发创新，推动产品升级及技术改进，通过核心技术、产品研发、研发团队建设等方面持续投入，保持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2022年研发费用主要为人工费用、直接材料投入和股权激励费用等。研发团队人才建设，研发人员增加导致人工费用增加较大，研发费用中直接材料逐步增加，主要系随着公司规模增加，新产品研发项目的增加，直接材料投入也同步增加导致。

4、财务费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一季度金额	二季度金额	三季度金额	四季度金额	2022年合计
利息支出	505.69	657.96	650.87	849.27	2,663.78
减：利息收入	21.63	34.53	395.26	491.95	943.37
汇兑损益	4.35	-16.68	27.05	121.78	136.51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73.10	-93.69	-203.39	-276.54	-646.72
合计	415.31	513.05	79.26	202.56	1,210.19
期末有息负债余额	46,868.26	74,469.18	67,730.88	65,816.93	65,816.93
其中：短期借款余额	32,324.37	38,997.37	27,430.60	23,773.48	23,773.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9.96	8,502.93	9,202.30	11,653.98	11,653.98
长期借款余额	12,513.92	26,968.89	31,097.97	30,389.47	30,389.47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利息支出上升，主要公司根据自身经营需要借入银行款项产生利息，公司自2022年第二季度开始营收快速增长，营运资金需求增

加，为满足生产经营所需，有息负债增加较快，利息支出亦同步增加。

报告期内，利息收入各季度分别为 21.63 万元、34.53 万元、395.26 万元和 491.95 万元，公司第三季度、第四季度利息收入上升主要系 2022 年下半年公司收到 9.63 亿元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增加，利息收入增加。

公司银行手续费及其他主要包括公司将应收票据贴现支付的贴现费及向供应商及时支付货款取得的现金折扣。2022 年公司综合考虑自身资金情况增加了对供应商现金支付取得较多现金折扣，银行手续费及其他金额为-646.72 万元。

综上所述，2022 年各季度净利润波动具有合理性，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年审会计师核查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过程

1、了解公司主营业务情况，了解公司产业上下游情况，分析公司的业务模式，并结合公司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结算方式、收入确认的依据等，核查公司客户交易的真实性；

2、获取公司各季度营业收入明细表、核查各季度收入确认的准确性；获取各季度公司产销量配比数据，分析各季度产销量情况；

3、获取公司各个季度的营业收入及期间费用等明细，分析各个季度营业收入及期间费用占比情况，分析季度波动变化大的原因，对营业收入及期间费用等影响损益主要项目执行截止性测试，核查公司收入确认及期间费用会计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4、对营业收入金额和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客户执行函证程序，核查公司营业收入和应收账款的真实性。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年审会计师认为：

公司上述回复中有关“各季度净利润波动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分析”的回复与我们执行公司审计过程中了解的相关情况没有重大不一致的情形，各季度扣非

后净利润波动较大具有合理性，不存在跨期确认收入及转结成本费用等情形，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问题三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6.51 亿元，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1.09 亿元，其中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1.53 亿元；本期核销应收账款 1,878.55 万元。

(1) 请补充说明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的具体情况，包括客户的主要经营情况、销售时间、内容、金额、回款情况、公司采取的催款措施，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依据及合理性、计提比例的确定方式，相关客户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监高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其他利益安排。

(2) 请补充说明本期核销的应收账款具体情况，包括客户的主要经营情况、销售时间、内容、金额、回款情况、坏账准备金额，公司采取的催款措施，无法收回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请补充说明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的具体情况，包括客户的主要经营情况、销售时间、内容、金额、回款情况、公司采取的催款措施，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依据及合理性、计提比例的确定方式，相关客户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监高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其他利益安排。

1、报告期末公司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客户的经营情况、销售时间、内容、金额、回款、公司采取的催收措施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	客户名称	客户经营	形成应收	交易内	销售金额	截止至	截止至	催款措施
---	------	------	------	-----	------	-----	-----	------

号		状况	账款余额 的销售时 间	容	(含税)	2022年12 月31日已 回款金额	2022年 12月31 日未回 款金额	
1	威尔马斯特 新能源汽车 零部件(温 州)有限公 司	威马集团 子公司,目 前经营困 难,处于停 产状态	2022年2 月-2022 年11月	电驱总 成、电 源总成	16,389.52	7,711.19	8,678.33	公司董事 长、销售总 监与威马负 责人及管理 层人员进行 面谈并取得 客户签字回 款计划书, 依旧催收无 果,已提起 诉讼
2	威马新能源 汽车采购 (上海)有 限公司		2021年8 月-12月	电驱总 成、电 源总成	11,825.27	11,197.37	627.90	
3	威马新能源 汽车销售 (上海)有 限公司		2021年11 月-2022 年11月	电驱总 成、电 源总成	414.08	22.50	391.58	
4	威马汽车制 造温州有限 公司		2021年3 月-2021 年12月	电源总 成、电 驱总成	407.39	159.63	247.76	
5	威马汽车科 技(衡阳) 有限公司		2021年3 月-2022 年6月	电源总 成、电 驱总成	298.01	138.80	159.21	
6	雷丁汽车集 团有限公司	于2023年 5月5日申 请破产重 组中	2021年10 月-2022 年12月	充电 机、控 制器、 DC-转 换器	5,508.95	2,507.41	3,001.54	与雷丁业务 负责人多次 现场、电话 沟通,催收 无果,已发 起诉讼。
7	四川野马汽 车股份有限 公司潍坊分 公司	雷丁集团 控制下子 公司,破产 重组中	2021年11 月-2022 年11月	电机、 控制器	2,175.35	1,023.18	1,152.17	
8	河南御捷时 代汽车有限 公司	失信人、被 执行人、法 律诉讼增 加、被收购	2020年1 月-2022 年3月	控制 器、DC- 转换器	2,305.83	1,521.88	783.95	销售人员电 话沟通、邮 件沟通,回 款缓慢
9	山东御捷马 新能源汽车 制造有限公 司	经营困难, 于2022年 11月10日 与山东领 行摩托车	2021年9 月-2022 年2月	控制 器、DC- 转换 器、加 速器	377.27	228.63	148.64	现场、电话 等催收。
10	山东领行摩	有限公司、	2021年7	控制	108.06	23.62	84.44	

	托车有限公司	山东御捷新能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合并债务重整	月-12月	器、DC-转换器				
11	山东东风凯马车辆有限公司	涉诉案件上升,失信人	2017年-2019年11月	控制器、DC-转换器、加速器	110.01	91.65	18.36	现场、电话等催收。

综上,本期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发生的收入及应收账款真实,针对未收回的货款,公司根据不同情况采取现场面谈、电话沟通、获取回款计划、诉讼等多种催款措施,积极推进客户回款。

2、报告期末公司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的明细及计提依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账龄	单项计提依据
1	威尔马斯特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温州)有限公司	8,678.33	6,074.83	70.00	1年以内	2022年9月份威马首次出现逾期贷款未支付的情况,公司积极联系威马业务人员,催收回款,客户承诺回款后实际未回款,公司自2022年10月份起减少对威马供货量,并在之后取得威马负责人书面承诺回款计划书后,仍催收无效,公司发起诉讼;由于威马集团复工面临的诉讼财产涉及范围较广,全部款项的收回存在较大风险,因此按70%比例计提坏账准备以充分反映客户应收状况。
2	威马新能源汽车采购(上海)有限公司	627.90	439.53		1-2年	
3	威马新能源汽车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391.58	274.11		1年以内	
4	威马汽车制造温州有限公司	247.76	173.43		1-2年	
5	威马汽车科技(衡阳)有限公司	159.21	111.45		1年以内、1-2年	
6	雷丁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3,001.54	2,101.08	70.00	1年以内、1-2年	雷丁汽车成立于2008年,主要生产微型电动低速乘用车,在2019年收购野马汽车,获得乘用车资质,自2022年7月贷款逾期未回,公司进行电话、
7	四川野马汽	1,152.17	806.52		1年以内、	

	车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公司				1-2年	现场多次沟通,仍未产生效果;且2023年1月15日,雷丁汽车创始人兼董事长在微博、抖音等各公众平台实名举报政府相关人员,导致雷丁汽车停工停产;鉴于政府相关部门已介入调查,由潍坊市政府、昌乐县政府和雷丁三方对资金进行监管,且雷丁成立时间久,在与公司以前年度的交易回款中未产生逾期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采用70%比例计提雷丁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以充分反映客户应收状况。
8	河南御捷时代汽车有限公司	783.95	470.37	60.00	1年以内、1-2年	河南御捷2020年与公司进行合作,合作以来,交易回款未产生逾期情况,河南御捷自2022年初未能充分有效执行回款计划,存在较大回款风险,且已成为失信人,司法诉讼案件较多,同时河南御捷被开心汽车与无锡茂林进行收购,且河南御捷于2022年10月收取开心汽车融资款项,并及时支付公司部分货款,基于河南御捷后续被收购情况、融资情况,因此考虑按60%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9	山东御捷马新能源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48.64	44.59	30.00	1年以内、1-2年	2022年11月与山东领行摩托车有限公司合并预重整,考虑重整后经营情况,考虑按30%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10	山东领行摩托车有限公司	84.44	25.33	30.00	1-2年	
11	山东东风凯马车辆有限公司	18.36	18.36	100.00	3-4年、4-5年、5年以上	账龄较长,多次催收无果,且对方诉讼案件增多,针对该款项的诉讼成本大于收回金额,因此考虑按100%比例计提坏账。
	合计	15,293.88	10,539.60			

综上,公司本期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计提依据合理,计提坏账的比例充分。

3、报告期末公司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的客户与公司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序	客户名称	法定代表	主要股东	相关客户与公司、控股股东、	是否存在其
---	------	------	------	---------------	-------

号		人		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监高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他利益安排
1	威尔马斯特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温州）有限公司	周晨	威马汽车制造温州有限公司	否	否
2	威马新能源汽车采购（上海）有限公司	陈国海	威马汽车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否	否
3	威马新能源汽车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周晨	威马汽车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否	否
4	威马汽车制造温州有限公司	沈晖	威马汽车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否	否
5	威马汽车科技（衡阳）有限公司	李国正	威马汽车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否	否
6	雷丁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王德金	比德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否	否
7	四川野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公司	王德金	雷丁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否	否
8	河南御捷时代汽车有限公司	谢正宇	无锡茂林斯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否	否
9	山东御捷马新能源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王玉新	河北意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否	否
10	山东领行摩托车有限公司	张兰香	清河县领行摩托车有限公司	否	否
11	山东东风凯马车辆有限公司	刘东祥	山东凯马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否	否

综上，经公司通过公开平台查询，本公司暂未发现本期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客户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监高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相关交易真实存在，也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二、请补充说明本期核销的应收账款具体情况，包括客户的主要经营情况、销售时间、内容、金额、回款情况、坏账准备金额，公司采取的催款措施，无法收回的原因及合理性。

1、本期公司核销的应收账款客户的销售时间、金额、内容、回款、催款措施、无法收回的原因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时间	销售内容	交易金额	截止至2022年12月31日回款金额	催款措施	以前年度坏账准备金额	核销金额	无法收回的原因及合理性
1	扬州道爵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	控制器、转换器、加速器	599.88	35.26	电话沟通、面谈、诉讼结案	564.62	564.62	2018年销售逾期未回款后，我司采用积极沟通、面谈，发起诉讼，诉讼结案后仍未获取赔偿款，该客户大股东为江苏陆昂实业有限公司，已被列为失信执行人，经营异常。
2	江苏陆昂实业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	控制器、转换器、加速器	352.68	7.84	电话沟通、面谈、诉讼结案	344.83	344.83	该客户经营异常，被列为失信人，与该公司诉讼结案后，仍未收取回款。
3	东营俊通汽车有限公司	2016年4月	控制器、转换器、加速器	354.24	111.95	电话沟通、面谈、诉讼结案	242.29	242.29	该客户逾期未回款，自身诉讼案件多，诉讼被执行人。
4	洛阳大河新能源车辆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	控制器、转换器、加速器	181.83	36.41	电话沟通、面谈、诉讼结案	145.42	145.42	该客户经营异常，被列为失信人，与该公司诉讼结案后，账龄较长，仍未收取回款。
5	河南森源重工有限公司	2018年3月	控制器、转换器、加速器	143.59	19.20	电话沟通、面谈、诉讼结案	124.39	124.39	该客户经营异常，被列为失信人，与该公司诉讼结案后，账龄较长，仍未收取回款。

6	浙江微米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	控制器、转换器、加速器	116.67	5.99	电话沟通、面谈、诉讼结案	110.69	110.69	该公司经营异常，失信人，且已宣告破产并于2023年1月10日进行注销。
7	聊城巨龙新能源车业有限公司	2017年4月	控制器、转换器、加速器	102.58	30.29	电话沟通、面谈、诉讼结案	72.29	72.29	该公司经营异常，失信人，该销售款项账龄较长，诉讼结案后仍未回款。
8	重庆钟华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9月	控制器	78.75	7.10	电话沟通、面谈、诉讼结案	71.66	71.66	该公司被列入失信人，该销售款项账龄较长，诉讼结案后仍未回款。
9	东营迈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	控制器、转换器、加速器	48.95	6.23	电话沟通、面谈	42.71	42.71	该公司被列入失信人，该销售款项账龄较长，诉讼结案后仍未回款。
10	安徽嘉安汽车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	控制器	56.77	26.37	电话沟通、面谈	30.40	30.40	该公司经营困难，该销售款项账龄较长，逾期未回款，多次沟通无果。
11	荣成华泰汽车有限公司	2017年5月	控制器	43.66	16.11	电话沟通、面谈	27.55	27.55	该公司被列入失信人，该销售款项账龄较长，逾期未回款，催收无效。
12	东营蒙德金马机车有限公司	2016年3月	控制器、转换器、加速器	65.24	39.72	电话沟通、面谈	25.52	25.52	该公司被列入失信人，该销售款项账龄较长，逾期未回款，催收无效。
13	中科动力(福建)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2018年8月	控制器、转换器、加速器	20.59	0.62	电话沟通、面谈	19.97	19.97	该客户销售款项账龄较长，多次催收无效。
14	山东唐骏电动汽车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	控制器、转换器	32.13	14.27	电话沟通、面谈	17.86	17.86	该客户经营异常，被列为失信人，销售款项账

		月							龄较长，多次催收无效。
15	山东吉海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2019年7月	控制器、转换器	73.64	58.62	电话沟通、面谈	15.02	15.02	该客户销售款项账龄较长，多次催收无效。
16	汉腾汽车有限公司	2018年4月	控制器、转换器	20.52	5.52	电话沟通、面谈	15.00	15.00	该客户被列为失信人，销售款项账龄较长，多次催收无效。
17	森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	控制器、加速器	12.31	4.36	电话沟通、面谈	7.94	7.94	该客户被列为失信人，销售款项账龄较长，多次催收无效。
18	江苏金湖欧陆汽车有限公司	2019年5月	控制器	5.30	4.91	电话沟通、面谈	0.39	0.39	该客户被列为失信人，销售款项账龄较长，多次催收无效。
	合计			2,309.32	430.77		1,878.55	1,878.55	

综上，公司上述客户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原因具有合理性，应收账款核销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应收账款风险管理规定，核销的应收账款依据理由充分。

年审会计师核查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过程

1、获取公司应收款项的明细表，了解公司主要应收账款形成的背景与原因以及目前现状；

2、检查当年确认销售收入的合同或订单、送货单、对账单、供应商系统发布信息、发票等收入确认原始凭证及单据，确认应收账款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

3、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4、对客户往来余额及交易额进行函证，并选取主要客户执行访谈程序，检查期后回款。

5、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获取并复核管理层判

断计提坏账金额的依据，包括客户的经营情况、诉讼情况、回款计划等，分析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是否充分。

6、检查本期单项计提的应收账款计提依据及资料，通过公开途径查询诉讼文书及工商资料，检查是否存在异常客户，识别客户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是否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年审会计师认为：

公司上述披露信息、数据等进行了审核、查验，公司本期单项计提及核销的应收账款具有真实交易背景，相关客户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监高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的情形；公司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合理，本期核销的应收账款具有合理依据。

问题四

报告期末，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为 10.93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7.73%；长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合计 6.64 亿元，占总资产的 16.83%。

(1) 请补充说明货币资金的受限情况，公司与银行签订的承兑汇票协议约定的保证金比例及实际保证金比例，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与应付银行承兑汇票规模是否匹配。

(2) 请补充说明公司最近三年财务费用构成中利息支出、利息收入的明细情况，与货币资金、借款情况是否匹配。

(3) 请结合公司营运资金安排、业务规模、信贷资质、可比上市公司情况等，说明公司在持有大额货币资金的情况下有息负债余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公司业务规模相匹配。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请补充说明货币资金的受限情况，公司与银行签订的承兑汇票协议约定的保证金比例及实际保证金比例，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与应付银行承兑汇票规模是否匹配。

2022 年末，公司受限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2,534.88	4,776.97
长期贷款监管户收支限制	3.08	
长期未使用账户限制支付		0.01
合计	22,537.96	4,776.98

公司受限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22 年末公司开出的应付票据-银行承兑汇票，用保证金或者应收票据质押进行开具，保证金比例一般在 30%至 100%，应收票据质押比例不低于 100%，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金	22,534.88	4,776.97
应收票据质押	24,216.99	6,222.00
合计	46,751.87	10,998.97
应付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46,908.05	13,309.95
保证金占应付票据的比例	99.67%	82.64%

公司应付票据的保证金比例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票行名称	约定保证金最低比例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票据账面余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函证保证金余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质押余额	保证金及票据质押合计比例
银行一	100%保证金及票据 100%质押	13,844.73	9,218.80	4,801.57	101.27%
银行二	40%保证金及票据 100%质押	8,835.81	3,879.47	6,018.19	112.02%
银行三	按 30%保证金开票及票据 100%质押	8,164.45	2,646.84	7,035.91	118.60%
银行四	100%保证金及票	6,925.50	2,246.89	4,751.97	101.06%

	据 100%质押				
银行五	100.00%保证金	2,450.34	2,460.77		100.43%
银行六	30.00%保证金	2,322.28	696.68		30.00%
银行七	30.00%保证金	2,028.55	614.00		30.27%
银行八	100%票据质押	1,564.97		1,609.35	102.84%
银行九	100.00%保证金	771.42	771.42		100.00%
银行十			0.01		
合计		46,908.05	22,534.88	24,216.99	99.67%

综上，公司开立应付票据保证金比例在 30%至 100%之间，与协议约定一致，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与应付银行承兑汇票规模相匹配。

二、请补充说明公司最近三年财务费用构成中利息支出、利息收入的明细情况，与货币资金、借款情况是否匹配。

公司最近三年财务费用利息支出、利息收入的明细情况，与货币资金、借款情况匹配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财务费用	1,210.19	1,222.53	143.45
其中：利息收入	943.37	105.98	146.34
利息支出	2,645.94	1,259.28	234.99
货币资金余额	109,337.51	14,881.17	9,596.03
借款余额	66,367.19	33,049.30	14,983.28
利息收入占货币资金平均比例	1.52%	0.87%	1.27%
利息支出占借款余额平均比例	5.32%	5.24%	1.79%

注：借款余额取自财务报告中长、短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合计；利息支出不包含租赁负债利息费用；以上比例计算时分母取两年度平均数计算。

本年度公司利息收入较上年增加 837.39 万元，本年上涨的主要原因为本期收到 9.63 亿元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同时公司对部分自有资金及部分短期闲置募集资金通过购买定期存单、协定存款等方式进行现金管理产生的利息收入所致；2021 年及 2022 年利息支出占借款余额的比例基本保持稳定；2020 年利息支出占比较低，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借款大部分是公司“新能源汽车一体化动力总成建设项目”项目专项借款，利息在在建工程中列支所致。

综上所述，公司最近三年财务费用构成中利息支出、利息收入的明细情况，与货币资金、借款情况相匹配。

三、请结合公司营运资金安排、业务规模、信贷资质、可比上市公司情况等，说明公司在持有大额货币资金的情况下有息负债余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公司业务规模相匹配。

2022年末，公司货币资金109,337.51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为74,352.93万元，占比68.00%，公司大部分货币资金为募集资金，需要专款专用，扣除募集资金后，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在正常范围内。

2022年末公司有息负债余额为66,367.19万元，资产有息负债率为16.83%，可比公司资产有息负债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证券简称	2022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余额	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022年12月31日有息负债余额	募集资金占货币资金比例	资产有息负债率
汇川技术	743,789.25	87,962.96	489,878.64	11.83%	12.49%
捷昌驱动	248,440.95	88,853.98	193,843.48	35.76%	28.25%
欣锐科技	31,647.06	1,641.36	46,656.77	5.19%	15.46%
方正电机	32,304.21	-	65,787.51	-	17.28%
英搏尔	109,337.51	74,352.93	66,367.19	68.00%	16.83%

注：有息负债余额取自财务报告中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合计

公司资产有息负债率，高于汇川技术、欣锐科技，低于捷昌驱动、方正电机，处于合理范围之内。

综上所述，公司不存在持有大额货币资金的情况下有息负债余额较高的情况，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大多数为募集资金，资产有息负债率与可比公司相比，处于正常区间，具有合理性，与公司业务规模相匹配。

年审会计师核查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过程

1、获取公司受限货币资金明细，了解公司受限货币资金情况，核查协议，分析公司应付票据与保证金是否相匹配；

2、获取公司最近三年的利息支出、利息收入明细，了解分析公司利息支出、利息收入与借款、货币资金的比例情况，分析利息支出、利息收入与货币资金、借款情况是否匹配；

3、获取公司货币资金余额明细表，了解公司货币资金构成、公司运营资金安排等情况，对比分析可比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析公司在持有大额货币资金的情况下有息负债余额较高的合理性；分析公司的货币资金是否与公司业务规模相匹配等；

4、对货币资金存款余额进行函证，确认公司货币资金的存在性、真实性。

二、核查意见

经上述核查，年审会计师认为：

1、公司上述“货币资金与借款”情况的说明与我们执行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相关情况没有重大不一致。

2、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与应付银行承兑汇票规模相匹配；

3、公司财务费用构成中利息支出、利息收入与货币资金、借款情况相匹配；

4、公司货币资金中大部分为募集资金，不存在持有大额货币资金的情况下有息负债余额较高的情况，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与公司业务规模相匹配。

问题五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7,099.87万元，同比增长92.56%，占归母净利润的比例为288.60%。

(1) 请逐项列示收到政府补助的具体情况，包括发放主体、发放时间、原因、项目内容、本期发生金额、历史期间发生金额、相关政府补助是否附生效条件等，并说明

(2) 请结合公司所属行业特点、近三年政府补助占归母净利润的比重、同

行业可比公司相关情况补充说明公司报告期内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公司是否对政府补助存在较大依赖。

(3) 请补充说明政府补助相关会计处理情况、处理依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请逐项列示收到政府补助的具体情况，包括发放主体、发放时间、原因、项目内容、本期发生金额、历史期间发生金额、相关政府补助是否附生效条件等，并说明

公司收到政府补助发放主体、时间、原因、金额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内容	2022年度	2021年度	发放主体	发放时间	发放原因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附生效条件
2018年度珠海市创新创业团队和高层次人才创业项目	785.60	622.41	珠海市财政局、珠海（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发展改革和财政金融局、珠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创业服务中心、珠海市科技创新局	2019年12月-2022年12月	关于电动汽车用新型永磁磁阻电动机及其控制策略研究及产业化项目（创新团队）补贴	与资产相关	否
广东省重大科技成果产业化扶持专项资金	197.00	197.00	珠海（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发展改革和财政金融局	2017年12月和2018年7月	EFT 纯电动车驱动总成及控制技术产业扶持专项资金	与资产相关	否
2021年度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省重点领域研发计划项目第八期）首	104.51	30.08	广东省财政厅国库支付局	2021年9月和2022年9月	电动汽车动力总成设计与优化工业软件项目资金	与资产相关	否

期							
珠海(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9年度珠海市创新创业团队项目首期资金)	120.99	485.41	珠海(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财政金融局	2020年12月	基于碳化硅技术及功能安全26262的高性价比车载集中供电系统的研发及产业化资金	与资产相关	否
珠海市2020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先进装备制造业发展)	79.85	79.85	珠海市财政局	2020年8月	珠海市2020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先进装备制造业发展)	与资产相关	否
2017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专项(支持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52.80	52.80	珠海市财政局	2018年5月	2017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专项(支持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与资产相关	否
2015年省应用型科技研发专项资金	48.80	48.80	珠海市财政局	2015年11月	2015年省应用型科技研发专项资金	与资产相关	否
2019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新能源汽车控制系统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40.00	40.00	珠海市财政局	2019年8月	2019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与资产相关	否
2018年市级技术改造资金(智能制造专题)	20.00	20.00	珠海市财政局	2018年12月	智能制造补贴	与资产相关	否
珠海市产业核心和关键技术攻关方向专项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中电源集成产品的研究开发及产业化	12.00	12.00	珠海市财政局	2019年7月	珠海市产业核心和关键技术攻关方向专项资金	与资产相关	否
2018-2019年重	4.00	4.00	珠海市财政局	2019年	高性能电动	与资产	否

大领域研发计划（第二批）项目高性能电动汽车动力系统总成关键技术				11月	汽车动力系统总成关键技术项目专项资金	相关	
高新区2020年度市产业核心和关键技术攻关方向项目对接国家（省）重大科技专项配套项目	-	342.87	珠海（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发展改革和财政金融局	2020年9月	高新区2020年度市产业核心和关键技术攻关方向项目对接国家（省）重大科技专项配套项目	与资产相关	否
展厅建设补助资金	-	30.63	珠海（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发展改革和财政金融局	2017年12月	自有厂房展厅建设补助	与资产相关	否
税务局返还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手续费	9.75	1.5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金库珠海市中心支库	2021年1月和2022年3月	个税手续费返还	与收益相关	否
收招工、扩岗、返岗补贴	18.96	4.80	珠海高新区社会事业局/珠海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2年8月-12月	招工、扩岗、返岗补贴	与收益相关	否
稳岗补贴与失业补贴	13.45	2.47	珠海高新区社会事业局/珠海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菏泽市牡丹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失业保险处	2022年7月和9月	稳岗与事业补贴	与收益相关	否
菏泽市牡丹区人民政府企业扶持补贴	3,040.00	-	菏泽牡丹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政府	2022年3月和7月	对企业扶持补贴	与收益相关	否
菏泽市牡丹区科学技术局科技研发扶持资金	2,000.00	-	菏泽市牡丹区科学技术局	2022年12月	对企业扶持补贴	与收益相关	否
珠海高新区鼓励实体经济稳步增长奖励资金	401.87	-	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局	2022年6月和11月	经济稳定增长奖励	与收益相关	否
留工培训补助	78.83	-	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2022年9月	员工留岗培训补贴	与收益相关	否

2022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助与奖励	30.00	-	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局	2022 年 6 月和 11 月	高新企业认定奖励	与收益相关	否
以工代训补贴	15.65	-	菏泽市牡丹区劳动就业办公室	2022 年 4 月	公司以工代训补贴	与收益相关	否
一次性留工补助	10.35	-	菏泽市牡丹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失业保险处	2022 年 11 月	留工补助	与收益相关	否
吸纳脱贫人员与就业困难人员就业补贴	8.83	-	珠海高新区社会事业局	2022 年 7 月和 12 月	贫困和就业困难人员就业补贴	与收益相关	否
珠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级清洁生产企业）奖励	3.00	-	珠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 12 月	清洁生产奖励	与收益相关	否
2021 年度促进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奖励	2.52	-	珠海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11 月	高质量发展奖励	与收益相关	否
残疾人就业补贴	0.60	-	珠海高新区社会事业局	2022 年 10 月	残疾人补贴	与收益相关	否
一次性就业补贴与吸纳高校毕业生补贴	0.50	-	菏泽市牡丹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差上海 2000	2022 年 10 和 11 月	高校毕业生就业补贴等	与收益相关	否
珠海（国家）高新区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	-	0.65	珠海（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发展改革和财政金融局等	2021 年 4 月	社保补贴	与收益相关	否
珠海（国家）高新区职业技能精准培训补贴	-	9.30	珠海（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发展改革和财政金融局等	2021 年 9 月	职业技能培训补贴	与收益相关	否
高新区财政金融局-发明专利奖励	-	3.80	珠海（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发展改革和财政金融局等	2021 年 6 月	发明专利奖励	与收益相关	否
珠海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社保补贴与培训补贴）	-	4.00	珠海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1 年 1 月	社保与培训补贴	与收益相关	否
产业创新能力建设资金	-	84.70	珠海市财政局	2021 年 4 月	产业创新奖励	与收益相关	否

高新区财政金融局 2019 年度国家知识产权奖励	-	10.00	珠海（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发展改革和财政金融局	2021 年 6 月	知识产权奖励	与收益相关	否
助力企业平稳增长奖	-	100.00	珠海（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发展改革和财政金融局	2021 年 6 月和 9 月	平稳增长奖励	与收益相关	否
菏泽牡丹经济开发区政府产业资金支持补贴	-	1,500.00	菏泽牡丹经济开发区	2021 年 9 月	扶持企业补贴	与收益相关	否
合计	7,099.87	3,687.07					

二、请结合公司所属行业特点、近三年政府补助占归母净利润的比重、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关情况补充说明公司报告期内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公司是否对政府补助存在较大依赖。

近三年可比公司政府补助占归母净利润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证券简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政府补助金额	归母净利润	比例 (%)	政府补助金额	归母净利润	比例 (%)	政府补助金额	归母净利润	比例 (%)
汇川技术	63,056.25	431,976.24	14.60	59,903.58	357,340.46	16.76	38,934.25	210,014.21	18.54
英威腾	8,888.86	27,494.65	32.33	9,017.15	18,230.79	49.46	10,589.51	13,564.87	78.07
捷昌驱动	4,524.37	32,775.17	13.80	3,689.18	27,047.44	13.64	3,002.19	40,542.86	7.40
欣锐科技	2,947.37	-2,804.65	-105.09	1,205.45	2,546.83	47.33	1,205.45	-28,478.00	-4.23
大洋电机	14,026.53	42,709.23	32.84	11,582.27	25,038.57	46.26	9,496.98	10,346.10	91.79
蓝海华腾	723.25	8,366.73	8.64	888.89	6,191.22	14.36	1,851.81	5,212.10	35.53
方正电机	1,911.37	-32,324.14	-5.91	6,414.76	2,517.70	254.79	1,891.67	-64,532.01	-2.93
英搏尔	7,099.87	2,460.15	288.60	3,687.07	4,684.07	78.72	2,443.21	1,315.71	185.70

注：表格中占比为负值，原因系该公司归母净利润为负值导致。

近三年可比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占公司归母净利润比例在-105.09%至91.79%之间，其中英威腾、欣锐科技、大洋电机收到的政府补助占归母净利润的比例较高；公司近三年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归母净利润比例分别为185.70%、78.72%、288.60%，其中2022年度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7,099.87万元，同比增长92.5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子公司山东英搏尔收到菏泽市牡丹区人民政府企业扶持补贴、科技研发扶持资金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5,040.00万元，导致本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大幅度增加所致。

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占归母净利润的比例较高，主要原因是公司所处新能源汽车行业，产销大幅增长，产业链相关企业的营收出现快速增长，但在行业驱动因素逐渐由政策向市场转移的情况下，从整车到驱动系统行业均采用规模优先、价格策略来快速提升市占率，导致竞争加剧。因此，无论是整车还是驱动系统零部件企业利润水平均不高。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处于相对高位，成本无法及时传导给下游，利润承压。此外，公司产品处于新老切换阶段，老一代产品占比高。性能、质量和价格具有优势的“集成芯”多合一产品占比将逐步提高，盈利能力将持续改善，政府补助占归母净利润的比例将会逐步降低，公司对政府补助不存在较大依赖。

三、请补充说明政府补助相关会计处理情况、处理依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公司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在确认时，公司根据政府补助的文件或者合同任务书，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计入其他收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计入其他收益。

公司根据政府补助文件或者合同任务书，在收到政府补助时区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同时按照资产的寿命摊销或者补偿成本

费用的发生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年审会计师核查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过程

1、获取政府补助明细及政府补助文件，了解政府补助的发放主体、发放时间、及回单等相关具体情况及支持性文件，核查政府补助是否付生效条件等，分析公司政府补助分类和披露的准确性；

2、获取公司近三年政府补助占归母净利润的比重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分析公司报告期内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及公司是否对政府补助存在较大依赖。

3、了解公司政府补助相关会计处理情况、处理依据等，分析公司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二、核查意见

经上述核查，年审会计师认为：

公司上述“政府补助”情况的说明与我们执行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相关情况没有重大不一致。公司报告期内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增长具有合理性，公司对政府补助不存在较大依赖；公司政府补助相关会计处理情况、处理依据等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问题六

报告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为 1.13 亿元，较期初增长 127.62%，其中因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7,161.37 万元。请结合公司近三年经营业绩、主营业务持续盈利能力、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具体构成、可抵扣亏损的到期日等，补充说明公司未来期间能否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公司近三年的营业收入、毛利及利润总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200,572.61	97,579.98	42,096.69
营业成本	168,048.23	77,366.54	33,888.72
营业毛利率	16.22%	20.71%	19.50%
利润总额	-526.38	3,753.63	990.18
净利润	2,460.15	4,684.07	1,315.71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规模快速发展，营业毛利率持续保持稳定，具有很强的主营业务持续盈利能力。

2022 年度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048.07	2,525.62	6,199.93	946.0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54.17	98.13	819.26	122.89
可抵扣亏损	47,065.59	7,161.37	19,229.88	2,915.11
预计售后服务费	2,287.49	346.64	1,383.34	207.50
政府补助	5,572.89	835.93	5,088.44	763.27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5.87	15.88		
股份支付确认递延	1,964.01	294.60		
合计	73,698.09	11,278.17	32,720.85	4,954.83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为资产减值损失及可抵扣亏损，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年限的通知》财税[2018]76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可弥补亏损最长可弥补年限为10年，公司可弥补亏损到期年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到期年度	金额
2023 年	13.29
2024 年	22.08
2025 年	129.74
2026 年	141.16

2027 年	709.05
2028 年	
2029 年	3,807.91
2030 年	106.61
2031 年	14,308.33
2032 年	27,827.41
合计	47,065.59

公司可弥补亏损大部分集中于近三年产生，大部分于 2029 年以后到期，结合公司主营业务持续发展，公司预计可以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可弥补亏损，公司按照可弥补亏损的金额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会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年审会计师核查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过程

1、获取公司近三年的主营业务收入、成本、毛利等情况，结合公司的的发展，分析公司主营业务是否具有持续盈利能力；

2、获取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及计算过程，分析和复核公司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准确性；

3、获取公司未来盈利预测，复核公司是否可以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可弥补亏损；

二、核查意见

经上述核查，年审会计师认为：

公司上述“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的说明与我们执行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相关情况没有重大不一致；公司未来期间预计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相关会计处理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问题七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研发投入 1.49 亿元，同比上升 60.92%。请补充说明公

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的具体内容，涉及项目的名称、拟投入及累计已投入金额、研发进展、预计将为公司产生收益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研发投入及变动趋势是否一致。

回复：

一、补充说明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的具体内容；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同比增减
人工费用	8,284.48	4,520.50	83.26%
直接投入	3,443.75	1,889.26	82.28%
股权激励费用	1,111.42	1,395.11	-20.33%
折旧费用和长期费用摊销	729.61	581.45	25.48%
设备调试费	584.64	508.83	14.90%
其他费用	580.95	232.49	149.88%
无形资产摊销	53.69	62.32	-13.85%
合计	14,788.55	9,189.95	60.92%

公司 2021 年、2022 年研发费用分别为 9,189.95 万元和 14,788.5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42% 和 7.37%。公司研发费用主要为人工费用、直接材料投入等。公司持续保持研发创新投入，通过在核心技术、产品开发、研发团队建设等方面的持续投入，为公司经营规模的持续增长奠定坚实的基础。

二、涉及项目的名称、拟投入及累计已投入金额、研发进展、预计将为公司产生收益情况；

公司以市场、客户需求和最新产品前沿应用为导向制定产品研究和开发计划，研发项目涉及基础研究、产品打样、小批量试产、试产等阶段，公司正在进行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拟投入	累计已投	研发进展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基于 Autosar 架构及安全 26262	2,000.00	534.12	项目周期为 2020.1.1-2022.12.31； 2022.12.31 已达到可量	该平台开发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车载电源总成产品的适用标准，为公司产品进入国际市场提供了技术保

的车载 OBC 及 DC-DC 充电系统开发			产状态。	证。
乘用车混合动力驱动系统开发	2,000.00	295.95	项目周期为 2020.1.1-2022.12.31; 2022.12.31 已达到可量产状态。	本项目的产品实现 SiC 器件应用、带升降压器的双电机混动控制、高压 800V 应用这三个技术突破, 使公司在新能源混动市场, 尤其是高端合资混动市场具备竞争力。
叉车用高性能电源总成系统开发	500.00	51.37	项目周期为 2021.7.1-2022.3.30; 2022.3.30 产品已实现量产。	叉车专用高性能电源总成系统拓展了公司在车载电源领域的客户群体。公司后续将以此为基础持续在叉车这一细分领域持续发力, 预期销售额将逐年增加。
国产化芯片方案电源总成平台开发	600.00	80.59	项目周期为 2021.7.1-2022.7.30; 2022.7.30 产品已实现量产。	国产化产品的销售占比快速增加, 大幅提升了公司对主机厂的供应保障能力, 成为公司新的快速增长点。
叉车用永磁同步电机控制器开发	500.00	94.16	项目周期为 2021.7.1-2022.3.30; 2022.3.30 产品已实现量产。	该产品适配于额定功率为 5KW 的叉车永磁同步电机, 主要应用于 1.5t-3.5t 级叉车油泵电机及部分驱动电机, 相较于异步电机, 永磁电机具有功率密度高, 系统效率高的优点, 收到了客户高度认可, 同时采用接触器内置方案, 提高了母线开关可靠性, 该产品也进一步拓展公司特种车辆的电机控制器产品线。
电动汽车动力总成设计与优化工业软件	1,475.00	581.35	项目周期为 2021.7.1-2024.7.1; 2022.12.31 已完成开发传动系统锥齿轮仿真分析; 传动软件电磁接口开发, 实现导入电磁建模分析得到的扭矩波动与定子齿载荷; 电机 NVH 正向开发流程算法的实现; 电机 NVH 正向开发流程软件功能的开发与测试。	平台基于仿真和数字样机等技术, 通过提供电机库、电磁场仿真、齿轮接触仿真、轴承寿命计算、效率及温升计算、系统振动噪音等功能, 帮助企业研发人员实现协同研发设计, 可以大幅提高工作效率, 缩短动力总成产品设计周期, 快速地研发出满足市场变化和需求的产品, 提高企业的竞争能力。
双 80 微型车用低成本永磁同步电机开发	500.00	174.94	项目周期为 2021.10.1-2022.5.30; 2022.5.30 产品已实现量产。	该平台为公司小功率电机战略产品, 通过此产品的开发, 弥补了我司小功率电机平台不足的卡脖子问题, 此平台生产的产品目前使用在雷丁芒果

				车型，其对标车型为五菱 mini，此电机平台使用的车型，拥有较大量的客户群体，对公司未来的小功率产品及平台规划有重要意义。
叉车用高性能永磁同步电机开发	500.00	217.29	项目周期为 2021.10.1-2022.5.30; 2022.5.30 产品已实现量产。	利用永磁同步电机效率高、体积小的性能优点，取代目前电动叉车市场上普遍使用的交流异步电动机，极大的提高公司在电动叉车市场的竞争力。
永磁同步电机自动标定平台建设开发	300.00	245.24	项目周期为 2022.1.1-2022.11.30; 2022.11.30 已完成电机自动化标定系统联调和优化工作，实现既定功能目标。	本项目开发能大幅提高测功台架的使用效率，提高电机标定测试效率，进而能够扩大项目开发容量，大大提升并行产品开发数量。
超高压平台 3kW 车载 DCDC 独立产品开发	900.00	876.36	项目周期为 2022.1.1-2022.12.31; 2022.12.31 产品量产。	完成基于 SiC 器件的 800V 高压平台产品布局，抢占大功率快充应用市场，即将成为公司新的增长点。
混合动力电驱动系统 HIL 测试平台开发	500.00	507.96	项目周期为 2021.1.1-2022.12.31; 2022.12.31 完成调试、验收。	本项目的开发将大幅提高公司产品的软件测试效率，实现测试覆盖度的大幅提升，进而提高软件开发质量，满足高端客户软件测试要求。
特种车功能安全平台电机控制器开发	1,000.00	44.33	项目周期为 2022.1.1-2023.5.31; 2022.12.31 完成工装及工艺开发。	2021 年对出口特种车辆的功能安全及电气安全提出了新的要求，电机控制器作为车辆的核心电气部件，也需要满足标准中的相关要求，包括功能安全及电气规范等。目前同行业产品完成认证的较少，该平台项目开发完成后，可以满足出口要求，也有利于我司迅速拓展目标市场，对特种车业务板块的发展有重要意义。
工程车用低压及高压电驱动系统开发	1,000.00	1,088.42	项目周期为 2022.1.1-2022.12.31; 2022.12.31 已达到量产状态。	利用乘用车电驱系统成熟的集成化和高速化方案，在工程车上积极推广集成化和高速化方案，降低工程车电驱系统成本，提高公司在工程车领域的产品竞争力。
800V 平台 四驱车用高速铝转子异步电机开发	1,500.00	1,482.66	项目周期为 2022.1.1-2023.3.31; 2022.12.31 已完成电机定子绝缘系统 PDIV 与长期耐电晕验证，已启动小批量生产交付。	提前布局新能源高端四驱车型驱动产品规划，异步电驱三合一总成，转子材料、绝缘系统、控制策略多重技术壁垒，英搏尔是目前国内为数不多能量产异步电驱的企业（弗迪动力、蔚来汽车），同步服务于其他主机厂

				如广汽、东风、长安、吉利等四驱车型项目，为公司创造更多市占及项目机会。
兼容 800V400 平台的 6.6kW+3kW 车载电源二合一机芯开发	1,200.00	919.89	项目周期为 2022.1.1-2023.5.31; 2022.12.31 已完成第二轮样机开发 (B 样)。	完成基于 SiC 器件的 800V 高压平台产品布局，抢占大功率快充应用市场；二合一的集成设计，功率密度和性价比高，综合竞争力强，即将成为公司新的增长点。
基于扁线电机技术的乘用车高性能超高集成度六合一电驱动系统	2,800.00	1,570.64	项目周期为 2022.1.1-2023.12.31; 2022.12.31 已完成整车性能测试，产线已进入调试阶段。	基于六合一产品设计以及测试验证，为六合一高集成产品标准化提供了设计数据库，从设计到验证形成了可行性闭环。 有效减少未来产品开发周期，增加产品技术壁垒，提供产品市场竞争力，有效增加公司利润，可帮助公司进入高效、低成本、高利润期。
基于扁线电机技术的乘用车经济型超高集成度七合一电驱动系统	1,500.00	1,048.35	项目周期为 2022.1.1-2023.12.31; 2022.12.31 已完成整车性能测试，产线已进入调试阶段。	基于七合一产品设计以及测试验证，为七合一高集成产品标准化提供了设计数据库，从设计到验证形成了可行性闭环。 有效减少未来产品开发周期，增加产品技术壁垒，提供产品市场竞争力，有效增加公司利润，可帮助公司进入高效、低成本、高利润期。
基于扁铜线电机技术开发及产业化	2,000.00	1,185.30	项目周期为 2022.1.1-2023.12.31; 2022.12.31 产品已完成整车性能测试，产线已进入调试阶段。	由于汽车动力舱内空间有限，因扁线电机功率密度高、转矩密度大，所以是电动汽车类驱动产品的“必经之路”，其充分的使用了定子槽内空间，纯铜槽满率从圆线的 45%，提升至 65%以上，大大的提高了电机的性能，近 2 年我国终端市场也快速朝着扁线电机方向发展，公司扁线电机的开发成功，象征着英搏尔进入了驱动电机产品研发及生产制造的国际第一梯队，对公司未来影响深远。
兼容 800V400V 平台的乘用车电机控制器开发	1,000.00	542.19	项目周期为 2022.1.1-2023.12.31; 2022.12.31 已完成正样样机调试，硬件方案评审定版，软件各项功能测试	该平台开发进一步丰富公司的车用电机控制器产品线，满足市场高压化、高效率的需求，在技术方案上、成本上有一定的领先优势，有利于快速占领市场。

			完成。	
微型电动车用全国产化控制器开发	350.00	407.91	项目周期为 2022.3.1-2022.12.31; 2022.12.31 已达到量产状态。	国产化产品的销售占比快速增加,大幅提升了公司对主机厂的供应保障能力,成为公司新的快速增长点。
兼容800V400平台的11kW+3kW车载电源二合一机芯开发	1,200.00	1,071.05	项目周期为 2022.3.1-2023.5.31; 2022.12.31 已完成第二轮样机开发(B样)。	完成基于SiC器件的800V高压平台产品布局,抢占大功率快充应用市场;二合一的集成设计,功率密度和性价比高,综合竞争力强,即将成为公司新的增长点。
ASPICE L2软件开发流程认证	800.00	519.63	项目周期为 2022.3.1-2023.6.30; 2022.12.31 已完成通过ASPICE初审。	ASPICE开发流程体系建设有利于软件质量的提高,规范化软件的开发流程,从体系上与国际一流主机厂接轨,具备承接国际一流主机厂项目的基础。
基于ASPICE的电驱控制系统平台建设	200.00	242.57	2022.3.1-2022.8.1 咨询公司培训; 2022.8.1-2022.10.1 工具公司配置结束; 2022.8.-2022.11.30 内部流程定义完成; 2022.11.1-2023.5.1 系统开发SYS1.2.3与软件开发	帮助公司拿到合资公司与外资公司项目,提高研发流程开发的规范度,建立平台化软件平台。
仓储车控制器平台产品的开发	200.00	245.11	项目周期为 2021.12.3-2022.12; 31, 2022.12.31 完成调试、验收。	拓宽平台适用性,增大公司产品覆盖范围,有利于公司与国内主要叉车厂之间更密切的合作,提高公司在控制器领域的技术水平,提高经济和社会效益。
5-10KW特种车交流异步电机控制器的开发	270.00	63.46	项目周期为 2022.4.1-2022.11.30; 2022.11.30 完成调试、验收。	拓展公司特种车业务,解决平台老旧,主控芯片交期长,外部接口教少等问题,增加控制外设功能。
低速电动车低成本交流异步电机控制器	240.00	87.75	项目周期为 2022.5.8-2022.12.30; 2022.12.30 完成调试、验收。	实现产品平台化,优化供应链,形成持续的供应链能力。提升产品竞争力,突显产品的特点和优势,便捷客户的使用需求。
380V 5-10KW特种车永磁同	150.00	24.09	项目周期为 2022.6.8-2022.12.30; 2022.12.30 完成调试、验	进一步拓宽特种车业务。增加覆盖范围,满足更多客户需求,给客户带来更丰富的选择。

步电机控制器开发			收。	
3808FS 符合功能安全的 5-10KW 特种车永磁同步电机控制器开发	600.00	559.16	项目周期为 2021.12.1-2023.12.1; 预计 2023.12.1 完成调试、验收。	以符合安全功能的控制器, 拓宽公司特种车市场范围, 增加行业中的隐性客户, 为公司带来更好的效益。
128NH DCDC 与特种车永磁同步电机控制器二合一项目开发	200.00	26.70	项目周期为 2021.11.1-2023.12.1; 预计 2023.12.1 完成调试、验收。	多合一产品是当前国内外发展的趋势, 有利于提高公司产品技术, 稳固公司在特种车行业中的地位。更好地与相关行业进行合作, 提高公司经济效益。
合计	25,985.00	14,788.55		

二、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研发投入及变动趋势是否一致;

同行业可比公司报告期研发投入及占营业收入比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研发投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研发投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欣锐科技	11,386.17	7.51%	8,819.25	9.44%
大洋电机	42,755.94	3.91%	36,982.68	3.69%
英威腾	40,177.83	9.81%	32,669.98	10.86%
威迈斯	19,140.96	4.99%	14,571.82	8.60%
精进电动	21,347.45	20.91%	15,508.81	21.06%
同行业公司平均数	26,961.67	9.43%	21,710.51	10.73%
英搏尔	14,788.55	7.37%	9,189.95	9.42%

各家公司研发产品情况不完全相同, 因此研发投入情况有一定差异。从上表可见,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及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公司平均数相比不存在显著差异。

问题八

报告期内, 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 亿元, 其中收到往来款 0.53 亿元, 与上年度持平; 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

亿元，其中付现费用、支付往来款 2.11 亿元，同比增长 98.51%。请补充列示公司收到及支付的前述款项的原因、交易对方、具体金额、款项性质，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交易对方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监高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款项的原因、交易对方、具体金额、款项性质，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1、2022 年度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幅度（%）
政府补助	7,584.23	1,861.91	307.34
收往来款	5,283.32	5,690.90	-7.16
利息收入	943.37	105.98	790.18
合计	13,810.92	7,658.78	80.33

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收到的政府补助、收到的往来款及银行存款的利息收入，2021 年、2022 年金额分别为 7,658.78 万元、13,810.92 万元，增长 80.33%，增长的主要原因为收到政府补助和利息收入大幅度增加所致。

2、2022 年度公司收到的往来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交易对方	2022 年	2021 年
1	投标保证金	东莞亚信硅橡胶有限公司、珠海胜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东莞市伟源五金有限公司等供应商	2,413.39	253.00
2	收期权行权个人所得税、员工生育津贴社保款项等	刘宏鑫、李艳玲等公司职员	1,384.55	122.26
3	硅钢片边角料、废品销售以及其他营业外收入	珠海市鑫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圣力（清远）钢制品有限公司等	571.49	311.44
4	员工归还备用金及其他	韩冰、张安庆、吴嘉亮等公司职工	463.89	754.19

5	政府合作补助项目代收款	广东省财政厅国库支付局	450.00	450.00
6	姜桂宾借款	姜桂宾		3,800.00
合计			5,283.32	5,690.90

由上表可知，2022 年度公司收到的往来款项较 2021 年度相比变化不大，主要原因系 2021 年度公司实际控制人姜桂宾借给公司款项 3,800.00 万元以满足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2022 年度该项借款已全部还清，已在年报审计关联方资金拆借中充分披露，其次，本年度投标保证金较上年度大幅度增长，主要系公司经营业务规模扩大，为满足生产经营所需，对公司的原材料供应商进行招标，保证材料供货质量，公司采购主要原材料收到的投标保证金增加；公司收期权行权个人所得税款、员工生育津贴社保款项等 2022 年较上年度大幅度增加，主要系公司员工行权增加、个人所得税款增加；2022 年公司进一步完善员工备用金制度，并加强员工备用金管理，减少员工大额备用金支出，故 2022 年员工备用金较 2021 年下降。

综上，公司 2021 年度与 2022 年度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款项持平原因具有合理性。

二、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的原因、交易对方、具体金额、款项性质，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1、2022 年度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幅度(%)
付现费用、支付往来款	21,056.54	10,607.49	98.51
押金质保金	422.91	21.19	1895.64
合计	21,479.45	10,628.68	102.09

2022 年度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付现费用、支付往来款，2021 年、2022 年金额分别为 10,628.68 万元、21,479.45 万元，增长 102.09%，增长的主要原因为付现费用、支付往来款大幅度增加所致。

2、2022 年度公司付现费用、支付往来款的现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款项性质	交易对手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幅度 (%)
----	------	------	--------	--------	----------

1	退政府补助款	珠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3,354.82		
2	研发模具费、检测费、调试费等	广州亿森模具设备有限公司、珠海市龙圣模具材料有限公司、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等供应商	4,379.41	2,246.40	94.95
3	租赁费、水电费及物业管理费	广东电网、珠海水务集团、珠海侨信云起能源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市金合运输有限公司、珠海市天勤电子有限公司等供应商	2,203.61	1,370.04	60.84
4	运费、快递费等	青岛鑫泽邦物流有限公司、上海简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等供应商	2,149.62	1,082.83	98.52
5	付保证金及退保保证金	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珠海胜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建粤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供应商	1,950.47		
6	代付员工股权激励个税款	股权激励行权个人所得税	1,311.98		
7	偿还姜桂宾借款	姜桂宾	1,414.44	2,400.00	-41.07
8	日常差旅费、业务招待费	胡世祥、王雷雷、吴嘉亮、姜昊含等公司员工	1,106.09	955.32	15.78
9	中介服务费	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供应商	796.08	214.89	270.46
10	政府合作补助项目代收款支付	华南农业大学、华南理工大学、湖南精益传动机械设计有限公司、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	450.00	450.00	0.00
11	员工备用金	李焕松、刘徽楠、罗金波等公司员工	330.45	1,174.34	-71.86
12	办公及其他费用及零星往来款	珠海市香洲广圆文具店、东莞市绿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珠海市广菱电缆有限公司、珠海市香洲三叶招牌广告制作室等供应商	1,609.58	713.67	125.54
合计			21,056.54	10,607.49	98.51
扣除偿还姜桂宾借款、退回政府补助、合作政府补助项目代收款支付后金额			15,837.29	7,757.49	104.15

由上表可知，本年度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长 98.51%，主要是退回技改项目政府补助款项、偿还实际控制人姜桂宾借款，以及随着本期营业规模大幅度增加，导致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均大幅度增加所致，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00,572.61 万元，2021 年为 97,579.98 万元，同比增长 105.55%，本年度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扣除退回政

府补助款项、偿还姜桂宾借款、政府合作补助项目代收款支付后，金额同比增长104.15%，主要原因系公司本年度代付员工行权个人所得税1,311.98万元，公司本年度付保证金增加主要系支付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购买土地款项保证金1,400.00万元以及根据公司招投标约定退回供应商投标保证金；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度增加，根据经营所需，扩大生产规模，增加员工人数，加强研发项目投入，保障客户供货需求，故本期研发费用中的研发模具费、检测费、调试费等大幅度增加，及日常办公费、运费、水电费等大幅度增加，与公司经营规模相匹配，具有合理性。

三、交易对方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5%以上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财务资助的情形

上述交易，涉及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情况如下：

1、关联租赁情况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以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确认的租赁费
山东亿华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厂房租赁		483,600.00		34,601.94	

2、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拆入			
姜桂宾	1,800.00 万元	2021 年 11 月 11 日	2022 年 5 月 10 日

除上述关联交易外，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及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的交易对方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资金占用或财务资助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也均在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中充分披露。

年审会计师核查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过程

- 1、获取公司现金流序时账，核查公司现金流的分类与列报的准确性；
- 2、编制现金流核对底稿，复核公司现金流量表的准确性；
- 3、获取公司关联方名单及关联交易明细，核查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披露的完整性。

二、核查意见

经上述核查，年审会计师认为：

公司上述“经营活动现金流及关联方”情况的说明与我们执行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相关情况没有重大不一致；除上述在年报中已经披露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其他交易对方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在所有重大方面不存在资金占用或财务资助的情形。

问题九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珠海生产基地技术改造及产能扩张项目”“珠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山东菏泽新能源汽车驱动系统产业园项目（二期）”等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分别为2023年7月6日、2024年5月9日、2023年6月20日，项目投资进度分别为15.91%、3.77%、20.63%。

请补充说明上述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展情况，并结合市场需求变化、项目可行性等补充说明募投项目投资进度较慢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实施障碍，是否可如期建设完成。

回复：

一、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展情况

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投资进度
1	珠海生产基地技术改造及产能扩张项目	40,985.14	9,154.06	22.34%
3	珠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3,879.01	2,829.58	20.39%
2	山东菏泽新能源汽车驱动系统产业园项目（二期）	32,767.43	12,966.72	39.57%
合计		87,631.58	24,950.36	28.47%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公司募投项目“珠海生产基地技术改造及产能扩张项目”部分设备已经购入，另有部分设备正处于采购、安装、调试等阶段，部分设备已经初步达成订购意向；“山东菏泽新能源汽车驱动系统产业园项目（二期）”建设工程主体已经封顶，正在进行厂房装修、设备购置事项；“珠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因变更实施地点，需在新地块上开展研发大楼施工，现已完成土地平整、前期施工设计、施工手续办理、施工工程招标及工程合同签订等工作。

二、结合市场需求变化、项目可行性等补充说明募投项目投资进度较慢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实施障碍，是否可如期建设完成

1、市场需求及项目可行性

在市场需求方面：

2023 年 3 月召开的“两会”提出，提振信心、复苏经济是当前我国经济生活的主旋律。刺激消费、扩大需求成为改善经济环境的主要手段。在此背景下，国家、地方陆续出台多项政策，大力推动新能源汽车消费。一方面，通过推动公共领域车辆电动化、新能源化，支持并推动新能源汽车下乡等，在多个领域拓宽新能源汽车的市场空间；另一方面，通过如免除购置税、实施地方新能源汽车购置补贴等政策，继续刺激新能源汽车的消费需求。

在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下，新能源汽车有望进一步获得销售增量空间。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预测，2023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预计为 900 万辆，同比增长

35%。下游行业的发展将为包括公司在内的上游零部件行业提供更为广阔的市场空间。

在项目可行性方面：

公司具备充足的技术储备和人才储备。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拥有 19 项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公司及其子公司已获取国内授权专利 184 件，其中发明专利 29 件，实用新型专利 148 件，外观专利 7 件；已获取国外发明专利 7 件，为开展募投项目提供充分的技术支持。同时，公司具备相应规模的研发团队，有助于进一步开展募投项目相关的产品研发、技术创新，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共有研发技术人员 571 人，占员工总数的比例为 30.65%；公司员工中，硕士及以上学历人员达 47 名，核心技术人员中包括多名电驱或电源领域专家，并积累大量项目经历及研发成果。

同时，公司在报告期内已经与吉利、江淮、上汽、东风、长安、长城、合众、小鹏等大型车企开展合作，成为了众多主流新能源汽车品牌的动力总成产品供应商。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产品从定点到供货需要一定周期，且一旦成为合格供应商，双方之间将形成长期且稳定的合作关系，客户流失的可能性较小。并且，未来阶段，公司将基于现有车型进一步放量，并逐步开拓更多优质客户，为募投项目的实施提供充分的市场订单支持。

2、募投项目投资进度较慢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实施障碍、是否可如期建设完成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分别为 15.91%、3.77%、20.63%。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募投项目实施相关情况，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及较慢的原因包括以下方面：

(1) 受宏观因素、社会经济因素（如社会公共卫生事件等）综合影响，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的原材料供应、人员安排、设备采购、建设工程施工等进度受到制约，导致项目建设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缓。

(2) 在 2021 年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董事会召开后，发行人于

2021 年底、2022 年初期间即启动对募投项目的前期投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于 2022 年 7 月到账，距募投项目最早投入时间约 7 个月，该段期间内，公司仅能以自有资金投入募投项目。同时，公司 2022 年业务量增幅较大、营业收入增长迅速，业务扩张相应增加了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导致对自有资金占用较多，并减少了自有资金对募投项目的投入。因此，在资金支持相对较少的情况下，募投项目前期建设进度较慢，并影响了整体建设进度。

(3) 为响应下游车企客户的升级需求，进一步提高公司产线自动化、智能化水平，为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支持，公司在 2022 年 8 月启动土地使用权购买工作（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公司已取得该土地使用权），并拟在新地块上开展统筹产业布局，实施产线升级。出于科学规划空间布局、发挥研发生产协同效应的考虑，部分募投项目拟变更至新地块实施，并需相应顺延实施进度。

(4) 根据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记载的募投项目，部分募投项目之间的实施安排存在关联性，如“珠海生产基地技术改造及产能扩张项目”第二阶段需待公司研发中心建设完毕且非生产部门搬迁完毕后方可实施。因此，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延缓、调整将导致其他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相应顺延。

结合上述情况，经审慎研究，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董事会、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召开股东大会，将“珠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召开董事会，将“珠海生产基地技术改造及产能扩张项目”“山东菏泽新能源汽车驱动系统产业园项目（二期）”的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分别调整至 2025 年 7 月 6 日、2024 年 6 月 20 日。

综上，公司募投项目进展相对较慢，主要系基于如社会层面客观因素、业务开展导致前期自有资金投入不足及募投项目之间关联性等暂时的客观情况导致；或属于公司为进一步升级发展所作出的主动调整，因此相关原因具有合理性。同时，鉴于客观因素的影响已基本消除，且公司已根据自身情况和募投项目实施情况相应调整实施进度，未来阶段，在社会经济环境、公司自身条件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况下，公司募投项目预计不存在实施障碍，并将如期建设完成。

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31日